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水集团”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就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宁波水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725 号）的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3,909 万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16.63 元/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65,006.67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5,339.12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9,667.55 万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9 年 1 月 16 日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9]第 ZA10022 号”《验资报告》。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本年度实际投入募集资金 122,161,090.85 元，累计投入募集资金人民币 122,161,090.85 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合计人民币 484,866,154.86 元（包括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

集资金管理办法》。

公司和主承销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 月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鼓楼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科技支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东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上述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账户余额	存储方式
宁波银行湖东支行	21010122000720373	20,427,188.17	活期
中国银行科技支行	405248292272	6,289,209.57	活期
中国工商银行鼓楼支行	3901110029200028066	26,790,737.54	活期
中国银行科技支行	405247460668	1,359,019.58	活期
中国工商银行鼓楼支行 ^注	3901110029200028190	0.00	已注销
合计		54,866,154.86	

注:公司存放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鼓楼支行募集资金专户(账号:3901110029200028190)的募集资金已经按照相关规定支取使用完毕,专户余额为零,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已不再使用,并已办理了注销手续,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已终止。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9 年度,公司募投项目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122,161,090.85 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9 年 1 月 29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 5,966,026.59 元。置换金额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9]第 ZA10056 号鉴证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9年8月15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使用8,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期满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尚未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余额8,000万元。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19年2月22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累计使用不超过3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现金管理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决议有效期自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赎回的未到期现金管理产品余额为35,000万元。公司在授权额度范围内滚动购买保本型现金管理产品具体情况如下所示：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认购金额 (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理财收益 (元)	是否 到期	期末余额 (万元)
1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湖东支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890913号产品	16,000	2019-3-1	2019-5-31	1,595,616.44	是	-
2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湖东支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891970号产品	11,000	2019-6-3	2019-9-3	1,109,041.09	是	-
3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湖东支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891996号产品	3,000	2019-6-5	2019-9-3	295,890.41	是	-
4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湖东支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893014号产品	17,000	2019-9-3	2019-12-3	1,652,958.90	是	-
5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湖东支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893808号产品	17,000	2019-12-3	2020-1-3		否	17,000
6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分行	共赢利率结构 30789期人民币 结构性存款产品	10,000	2019-12-3	2020-2-21		否	10,000
7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分行	共赢利率结构 26771期人民币 结构性存款产品	15,000	2019-6-3	2019-9-3	1,512,328.77	是	-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认购金额 (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理财收益 (元)	是否 到期	期末余额 (万元)
8	中信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宁波分行	共赢利率结构 28851 期人民币 结构性存款产品	10,000	2019-9-5	2019-12-3	938,767.12	是	-
9	招商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宁波分行	招商银行结构性 存款 CNB00423	3,000	2019-6-3	2019-9-3	306,246.58	是	-
10	平安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宁波分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 构性存款（100% 保本挂钩利率） 2019 年 3978 期 人民币产品	12,000	2019-3-1	2019-6-3	1,236,164.38	是	-
11	平安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宁波分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 构性存款（100% 保本挂钩利率） 2019 年 1468 期 人民币产品	5,000	2019-9-5	2019-12-6	478,904.11	是	-
12	中国国际金 融股份有限 公司	中金公司黄金 A 系列 21 期收益 凭证	3,000	2019-6-4	2019-9-3	0.00	是	-
13	平安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宁波分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 构性存款（100% 保本挂钩利率） 2019 年 9150 期 人民币产品	3,000	2019-12-11	2020-2-21		否	3,000
14	中信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宁波分行	共赢利率结构 24991 期人民币 结构性存款产品	5,000	2019-3-1	2019-5-30	493,150.69	是	-
15	华泰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	华泰证券股份有 限公司聚益第 19447 号（黄金 现货）收益凭证	2,500	2019-12-12	2020-2-20		否	2,500
16	华泰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	华泰证券股份有 限公司聚益第 19293 号（黄金 现货）收益凭证	3,000	2019-9-10	2019-12-10	284,510.85	是	-
17	华泰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	华泰证券股份有 限公司聚益第 19448 号（黄金 现货）收益凭证	2,500	2019-12-13	2020-2-20		否	2,500
合计			138,000			9,903,579.34		35,000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结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六）其他情况说明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于 2020 年 1 月 17 日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将募投项目中的“年产 405 万台智能水表扩产项目”及“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变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8）。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9 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及延期的议案》，同意增加兴远仪表为募投项目“年产 405 万台智能水表扩产项目”的实施主体，并延长募投项目“年产 405 万台智能水表扩产项目”、“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营销及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及“信息化建设项目”的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及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6）。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发生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9 年度，公司已按《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出具了《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2019 年度）》。

报告认为：宁水集团 2019 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宁水集团募集资金 2019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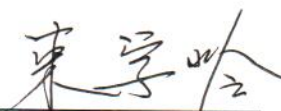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宁水集团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本页无正文，系《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王 晨


束学岭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4月9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9,667.5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216.1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216.1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 (2) - (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405 万台智能水表扩产项目	否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541.30	541.30	-29,458.70	1.80	2021.1	不适用	—	否
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9,000.00	9,000.00	9,000.00	114.19	114.19	-8,885.81	1.27	2020.7	不适用	—	否
营销及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否	5,400.00	5,400.00	5,400.00	307.29	307.29	-5,092.71	5.69	2021.1	不适用	—	否
信息化建设项目	否	4,300.00	4,300.00	4,300.00	285.78	285.78	-4,014.22	6.65	2021.1	不适用	—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0,967.55	10,967.55	10,967.55	10,967.55	10,967.55	0.00	100.00	—	不适用	—	否
合计	—	59,667.55	59,667.55	59,667.55	12,216.11	12,216.11	-47,451.44	20.47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年产 405 万台智能水表扩产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主要系公司变更了实施地点，并拟增加公司全资子公司兴远仪表作为共同实施主体；“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主要系公司变更了实施地点；“营销及服务网络建设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主要系公司对相关营销及技术服务网点尚未考察完毕和最终选址；“信息化建设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主要系本项目硬件设备采购安排有涉及到上述“年产 405 万台智能水表扩产项目”及“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中，且部分信息化设备需在上述项目建成后进行采购安装，本项目的实施受上述两个项目投资进度的影响。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三（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三（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三（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募集资金专户已注销，该账户所产生的利息 56,259.19 元已划转至公司基本户。